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東哲
電話：06-3901127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don091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安順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3570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35703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
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2年3月9日發布「3月20日起，COVID-
19輕症免通報、免隔離，改為0+n自主健康管理」，有關
各機關（構）學校人員差勤管理一案，轉請查照配合辦
理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3月14日總處培字第
112302498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一)、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二)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
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
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